

從商棧到邊境海關

Dr Alexander Ressos, TEP
Attorney-at-Law (Switzerland), Solicitor (Hong Kong),
Solicitor (England & Wales)

這種延續性值得開宗明義地指出，因為它在很大程度上解釋了當下。巴塞爾歷來是貨物在上萊茵河與阿爾卑斯山口之間往來途中被清點、稱重和徵稅的地方。中世紀的 *Kaufhaus*（商棧）集倉庫、海關和市場監督於一棟建築之內，其官員與商人彼此熟識。1848年聯邦國家接管海關後，這座城市失去了這筆收入，卻保留了這一職能，因為火車站以及後來的萊茵港成為瑞士自北方進口貨物的主要入境口岸。C 部分曾將巴塞爾的貨運代理行描述為遠方商人的代理人，這些商行後來轉型為報關行，其在關稅歸類和程序方面的專長在整個二十世紀始終是當地的一大特色。¹

拿破崙時期的走私也屬於同一段歷史。在大陸封鎖體系期間，拿破崙禁止英國貨物進入法國控制的地區，巴塞爾由此成為跨越法國邊境的走私貿易中心。即便是 1810 年沒收並焚燬查獲貨物的法國海關官員，也無法遏止這種利潤過於豐厚、難以壓制的貿易。C 部分從中得出一個普遍性的結論：制裁造成價格差異，價格差異又使規避有利可圖，從而使邊境城市自然成為規避活動的中心。當今針對俄羅斯的制裁制度面臨的恰恰是這一問題。其執行由海關官員負責，在某種意義上，他們站在 1810 年那些 *douaniers*（海關官員）的位置上，只不過手中拿的不是火槍，而是風險分析軟件。

2

從商棧到邊境海關

第一次世界大戰又增添了一層。交戰各方強加於瑞士貿易的監督機構——協約國一方的 *Société Suisse de Surveillance Économique*（瑞士經濟監督協會）和同盟國一方的 *Schweizerische Treuhandstelle*（瑞士信託辦事處）——要求瑞士進口商保證貨物不會再出口給敵方。D 部分將這些機構描述為最終用途管制的早期形式。它們的現代繼承者是瑞士國家經濟事務秘書處（SECO）對兩用物項所要求的最終用途證明，以及歐盟（EU）自 2024 年起在某些合同中強制要求的“不得再出口至俄羅斯”條款。因此，在巴塞爾，一個中立的貿易樞紐必須向其較大的鄰國證明自己並非規避渠道，這一觀念已有一個多世紀的歷史。³

1 註釋

1. 關於 Kaufhaus 和州海關，參見 A 部分；關於佣金和貨運代理業務，參見 C 部分第三章；關於巴塞爾作為聯邦海關站，參見《瑞士歷史辭典》（HLS）“Zölle”詞條。有待核實。
2. 關於大陸封鎖體系（1806 年 11 月 21 日《柏林敕令》、1807 年 12 月 17 日《米蘭敕令》）、1810 年特里亞農關稅以及經由巴塞爾的走私，參見 HLS“Kontinentalsperre”詞條以及 C 部分第一章。有待核實。
3. 關於瑞士經濟監督協會（SSS，1915 年）和信託辦事處，參見 HLS“Société Suisse de Surveillance Economique”和“Treuhandstelle”詞條，以及 D 部分第一章。關於合同中的“不得再出口至俄羅斯”條款，參見經修訂的歐盟理事會第 833/2014 號條例（Council Regulation (EU) No 833/2014）第 12g 條。有待核實。

僅供一般參考。本文不構成法律或稅務意見，不能取代針對個別情況的專業意見，亦不建立律師與客戶關係。本文反映截至 2026 年 9 月的法律狀況。

網上版本：hk.helveticaregister.com/basel-from-the-kaufhaus-to-the-border-office